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師資生

「教學活動設計（教案）－資通訊融入教學」能力檢測

報名簡章

- 一、目的：為發展師資生教學活動設計之專業知能，激發個人教學設計創意，並建立多元教學方式及共學共備機制，以提升師資生之教學能力，特辦理此檢測。
- 二、主辦單位：本校師資培育學院。
- 三、檢測對象：本校師資生（優先）、國立臺灣大學及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個人為單位進行線上檢測。
- 四、活動辦法：
 - （一）報名方式：
 1. 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113 年 10 月 4 日（五）17 時止。
 2. 報名人數：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至多 15 名。
 3. 報名網址：<https://forms.gle/iX2LU2PemXKwN8Sr6>
 4. 錄取通知：報名成功後主辦單位將於 113 年 10 月 11 日（二）前以電子郵件寄發報名成功通知；若未收到通知，請務必於 113 年 10 月 11 日（二）當日與主辦單位確認，以免影響檢測權益。
 - （二）繳交日期：113 年 10 月 22 日（二）17 時止，逾期視同放棄資格。
 - （三）繳交說明：
 1. 繳交資料：教案、授權書及切結書各 1 份。
 2. 繳交規則：
 - （1）主題：自訂（依報名之領域／科目，以十二年國教課綱不限國中或高中為主題）。
 - （2）教案格式：應依照附件 1 撰寫，設計時間為一節課，內容應包含：學習重點、教材來源、學習目標及學習活動設計。
 - （3）授權書格式：應依照附件 2，請印出後簽名。
 - （4）切結書格式：教案作品曾參與其他競賽或發表過，應填寫附件 3，請印出後簽名。
 - （5）教案、授權書及切結書請合併為一份 PDF 檔後繳交，檔名為「科目_學號_姓名_單元名稱」。
 3. 繳交方式：將另以電子郵件通知。
 4. 評選方式：由各領域教育專家組成評審小組進行審查，評分指標如附件 4，檢測成績 70 分以上為通過。
 - （四）獲獎：
 1. 獲獎公布：113 年 11 月 25 日（一）前公布於本校師資培育學院網站。

2. 成果分享：113 年 12 月 13 日（五）下午 2 時至 4 時（流程及地點另以 Email 通知）。
3. 展示：獲獎作品交由主辦單位留存或公開分享。
4. 獎勵方式：

| 獎項 | 獎勵 | 名額 |
|-----|-----------------|-----|
| 第一名 | 獎狀一份+獎金 3,000 元 | 1 名 |
| 第二名 | 獎狀一份+獎金 2,000 元 | 1 名 |
| 第三名 | 獎狀一份+獎金 1,000 元 | 1 名 |

五、聯絡方式：

- （一）聯絡人：張小姐。
- （二）電話：（02）7749-1238。
- （三）電子郵件信箱：z59002@ntnu.edu.tw。

六、注意事項：

- （一）曾參加國內外其他比賽獲獎作品不得投件，如有引用非本人創作之資料、圖檔等，應依照 APA 格式規定註明資料來源，以符合《著作權法》之相關規範；如有抄襲、侵權或獲其他獎項等情事，經查實，取消檢測資格。
- （二）主辦單位保有檢測作品之一切著作財產權利用行為之權利，包含典藏、推廣、公布、發行、重製、複製及公開展示等，檢測者不得要求另支稿酬。
- （三）**報名成功後，如欲取消報名，須於 113 年 10 月 11 日（五）前告知主辦單位，如無故棄賽，將不再受理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師資生教學實務能力檢測其他項目。**

七、如有未盡事宜，將另行規定之。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師資生

「教學活動設計（教案）－資通訊融入教學」能力檢測

教 案 設 計 格 式

| | | | |
|---|-------------|--|--|
| 領域/科目 | | 系所 | |
| 實施年級 | | 設計者 | |
| 單元名稱 | | | |
| 設計依據 | | | |
| 學習重點 | 學習表現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列出相關的學習表現，且能具體表現在學習目標上。 ●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需能明確地連結。 | 核心素養 |
| | 學習內容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列出相關的學習內容，且能具體表現在學習目標上。 ●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需能明確地連結。 | |
| 教材來源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列出本單元教學設計所依據的教科書或其他教材的版本、冊次及頁碼等。 ●其他參考資源請視性質列於「參考資料」或「附錄」。 | |
| 學習目標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以淺顯易懂文字條列本單元學習目標。 ●結合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呼應核心素養。 | | | |
| 學習活動設計 | | | |
| 學習引導內容及實施方式（含時間分配） | | 學習評量 | 備註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摘要說明學習活動內容及引導重點，請考量如何使學習活動及其引導方式更有助於促進核心素養（三面九項）的養成與素養導向教學的落實。 ●學習活動可包括引起動機、發展活動、總結活動、評量活動、延伸活動等，並以簡要的教學流程呈現。 ●請著重如何將學習內容轉化為學生的學習任務，以及如何以關鍵提問引導學生進行探究、實作與省思。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搭配學習流程，簡要說明各項學習活動的評量方式及內容，提出可採行的方法、重要過程、規準或指標等。 ●評量時機、方式及內容應能有效連結學習目標、學習重點及學習活動，並促進核心素養內涵的落實。 ●評量工具，如學習單、檢核表或同儕互評表等之完整內容，請列於「附錄」。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教學提醒事項。 |
| 教學設備/資源：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教學時需使用的器材、設備或其他資源。 | | | |
| 參考資料：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含教材來源） | | | |
| 附錄：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視需要列出教師教學或評量所需的補充資料。 | | |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師資生
「教學活動設計（教案）－資通訊融入教學」能力檢測
授 權 書

_____（姓名）同意將檢測作品無償授權予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作為一切著作財產權利用行為之權利，包含典藏、推廣、公布、發行、重製、複製及公開展示等。本作品保證為授權人所創作，如有抄襲、侵害他人權利之情事，即取消參選及獲獎資格，本人無任何異議，並願負法律之責任。

立授權書人：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戶籍地址：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師資生
「教學活動設計（教案）－資通訊融入教學」能力檢測
檢 測 作 品 切 結 書

| | |
|-------|--|
| 領域/科目 | 受測者 |
| 單元名稱 | |
| 切結事項 | <p>本檢測作品曾參加____年____月____日由_____（機構/單位）所辦理之_____競賽/檢測/活動/課程，</p> <p>原作品名稱：_____</p> <p>一、撰寫方式：</p> <p><input type="checkbox"/>個人。</p> <p><input type="checkbox"/>團體協力完成，經共同創作者同意以個人名義參與此檢測。</p> <p>共同創作者簽名：_____</p> <p>二、獲獎情形：</p> <p><input type="checkbox"/>獲獎，但此次檢測作品為原有之延伸，有新增內容。</p> <p><input type="checkbox"/>未獲獎。</p> <p><input type="checkbox"/>尚未公布（獲獎名單公布後，請主動告知）。</p> |
| 備註 | <p>1. 請依照作品參賽及發表情形勾選與填寫以上相關事項。</p> <p>2. 報名後，如於評審過程或經檢舉發現有不符以上切結事項之情節，將取消檢測及獲獎資格。</p> |

立書人簽章：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戶籍地址：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師資生
「教學活動設計（教案）－資通訊融入教學」能力檢測
審查評分表

| 檢測指標 | 參考檢核重點 | 評分 比重 | 總分 (滿分為 100 分) | 質性建議 |
|----------------------------------|--------------------------|----------|-------------------|----------|
| 1. 教學目標 清楚，單元 架構完整 | 1-1 教學目標能符合課程綱要。 | 20% | | (建請詳列說明) |
| | 1-2 單元架構具有組織條理並完整呈現教學歷程。 | | | |
| 2. 教案設計 符合教學 目標 | 2-1 設計內容能符合課程綱要。 | 30% | | |
| | 2-2 設計內容能緊扣教學單元目標。 | | | |
| | 2-3 設計內容能符應學生狀況。 | | | |
| 3. 教案內容 能運用適當的 教學方法或策 略 | 3-1 能引發並維持學習動機。 | 50% | | |
| | 3-2 能運用有效的教學策略和資源。 | | | |
| | 3-3 能適當統整並歸納學習重點。 | | | |
| | 3-4 依教學目標，能運用適當的評量方式。 | | | |
| | 3-5 能妥善分配教學活動時間及可執行程度。 | | | |